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关联方长久专用车中置**  
**轴轿运车的独立意见**

根据《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之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关联方长久专用车中置轴轿运车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均依法回避了表决，会议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

2、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也参照了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及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签订上述合同，合同约定的关联交易总额在股东大会审议范围内，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关联方长久专用车中置轴轿运车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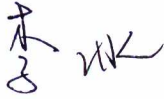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Shen Jinjun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沈进军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关联方长久专用车中置轴轿运车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e characters '李' and '冰'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李 冰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购买关联方长久专用车中置轴轿运车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敬云川

---

敬云川